

证券代码：832251

证券简称：众深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

销保荐

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0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青桐路 333 弄 65 号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邵树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住所由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881 号 1010 室变更为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 1895 弄 51 号 3 幢 1154 室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的注册地址变更，需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四条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881 号 1010 室 邮政编码：200041	第四条 公司住所：上海市静安区沪太路 1895 弄 51 号 3 幢 1154 室 邮政编码：200436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众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7 日